乐山市五通桥区科学技术协会
2025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2
（一）部门职能简介 2
（二）部门2025年重点工作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第二部分 乐山市五通桥区科学技术协会2025年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收支总表1） 5
二、收入预算总表（收入总表2） 5
三、征收预期表（征收预期3） 5
四、支出预算总表（支出总表4） 5
五、财政拨款预算总表（财拨总表5） 5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一般预算支出6） 5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基本支出7） 5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三公8） 5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基金9） 5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国资10） 5
十一、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支出功能11） 5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支出经济分类12） 5
十三、上级资金安排情况表（上级资金安排13） 5
十四、项目支出表（项目支出14） 5
十六、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购买服务16） 5
十七、采购需求表（采购需求表17） 5
十八、国有资产配置预算表（资产18） 5
十九、项目支出绩效表（项目绩效19） 5
二十、部门绩效表（部门绩效20） 5
二十一、年初政府采购项目预算表（政府采购项目预算表21） 6
二十二、2025-2027年支出计划总表（三年计划总表22） 6
二十三、2025-2027年支出计划明细表（三年计划明细表23） 6
二十四、人员和车辆基本情况表（人员24） 6
以上所有表格详见部门说明后附件。 6
第三部分 乐山市五通桥区科学技术协会2025年 7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7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预算情况 8
（二）支出预算情况 8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9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9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0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12
（一）公务接待费变化情况 13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变化情况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13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14
（二）政府采购情况 14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4
（四）预算绩效情况 1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职能简介

五通桥区科学技术协会（以下简称：区科协）主要职能有：1.对区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和基层科协进行业务指导。2.开展学术交流，活跃学术思想，促进学科和经济发展。3.普及科技知识，捍卫科学尊严，传播科学思想和方法。推广技术，开展青少年科学技术教育，提高公众科学文化素质。4.反映科学技术工作者的意见和要求，维护科学技术工作者的合法权益。5.表彰奖励优秀学术论文、优秀科学技术工作者，举荐人才。6.开展科学论证、咨询服务，提出政策建议，促进科学技术成果的转化。7.开展继续教育和培训工作。8.承办区委、 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2025年重点工作

1、充分利用“天府科技云”服务平台，引导公众“上天府科技云，向科学要答案”，通过智慧科普员分享传播科普知识，精准促进城乡群众科学素质提升。开展科技工作者的走访慰问活动，积极反映科技工作者的呼声建议，加强优秀科技工作者的推荐。

2、统筹推进重点人群科学素质行动，组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科学普及活动，增强全民科学意识、环保意识、节能意识、创新意识，提升全区公民科学素质。做好五通桥2025年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和机器人大赛的组织工作，组织参加省、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青少年机器人竞赛。举办

全区科技辅导员教师培训2次，广泛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培训、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等科普教育。

3、进一步夯实基层科协的组织基础和群众基础，扩大科协基层影响力；加大对农技协、家庭农场、科普示范基地等支持力度，培养重点乡土人才，打造特色科普示范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部门下属预算单位1个（含科协机关），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主要包括：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
1	五通桥区科协机关
2	
3	
4	
5	
6	
7	

第二部分 乐山市五通桥区科学技术协会
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收支总表1）

二、收入预算总表（收入总表2）

三、征收预期表（征收预期3）

四、支出预算总表（支出总表4）

五、财政拨款预算总表（财拨总表5）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一般预算支出6）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基本支出7）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三公8）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基金9）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国资10）

十一、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支出功能11）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支出经济分类12）

十三、上级资金安排情况表（上级资金安排13）

十四、项目支出表（项目支出14）

十六、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购买服务16）

十七、采购需求表（采购需求表17）

十八、国有资产配置预算表（资产18）

十九、项目支出绩效表（项目绩效19）

二十、部门绩效表（部门绩效20）

二十一、年初政府采购项目预算表（政府采购项目预算表21）

二十二、2025-2027年支出计划总表（三年计划总表22）

二十三、2025-2027年支出计划明细表（三年计划明细表23）

二十四、人员和车辆基本情况表（人员24）

以上所有表格详见部门说明后附件。

第三部分 乐山市五通桥区科学技术协会
2025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区科协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区科协部门2025年收支预算总数155.28万元（含结转项目经费27.70万元）,比2024年收支预算总数104.82万元增加50.46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类经费支出增加13.25万元；二是公用经费支出增加9.11万元。三是2024年实施的其他科技技术普及项目未实施完毕，结转项目经费27.70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五通桥区科协部门2025年收入预算155.28万元，其中：上年结转27.70万元，占17.84%；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7.58万元，占82.16%；政府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二）支出预算情况

五通桥区科协部门2025年支出预算155.28万元，其中：人员支出93.47万元，日常公用支出19.1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15万元，专项支出42.7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五通桥区科协部门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155.28万元（含结转项目经费27.70万元）,比2024年收支预算总数104.82万元增加50.46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类经费支出增加13.25万元；二是公用经费支出增加9.11万元。三是2024年实施的其他科技技术普及项目未实施完毕，结转项目经费27.70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112.58万元，占72.50%；项目支出42.70万元，占27.50%。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科协机关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科协机关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五通桥区科协部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7.58万元，比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104.82万元增加22.76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类经费支出增加13.25万元；二是公用经费支出增加9.11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五通桥区科协部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7.58万元，

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占0%；外交支出0万元，占0%；国防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支出95.58万元，占74.9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82万元，占15.54%；卫生健康支出3.60万元，占2.82%；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占0%；金融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占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支出8.58万元，占6.7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占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万元，占0%；预备费0万元，占0%；其他支出0万元，占0%；转移性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支出0万元，占0%；债务发行费支出0万元，占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科学技术支出（206类）科学技术普及（07款）行政运行（01项）：2025年预算数为80.58万元，主要用于：区科协机关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2、科学技术支出（206类）科学技术普及（07款）科普活动（02项）：2025年预算数为15万元，主要用于：相关科学技术普及事务方面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2025年预算数为9.94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项）：2025年预算数为4.97万元，主要用于：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99项）：2025年预算数为4.15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项）：2025年预算数为0.76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用于社会保障方面的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类）行政单位医疗（01款）：2025年预算数为2.60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8、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类）公务员医疗补助（03款）：2025年预算数为1.00万元，主要用于：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

公积金（01项）：2025年预算数为8.58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五通桥区科协部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2.5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3.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19.11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五通桥区科协部门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0.3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

2025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接待上级调研、工作指导以及周边区（县）单位交流等。

（一）公务接待费变化情况

公务接待费较2024年预算1.00万元减少0.7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接待规模和接待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变化情况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2024预算0万元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规范公务出行，尽量乘坐公共交通工具。

单位实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多功能乘用车0辆。

2025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辆，越野车0辆，大型客、货车0辆。

2025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无支出预算。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五通桥区科协部门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数持平。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五通桥区科协部门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支出0万元,较上年预算数0持平0。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年，五通桥区科协部门下属科协机关0家行政单位1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以及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9.11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9.51万元，增长99.06%。主要原因：一是2025年预算中福利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由原来的人员经费计入公用经费；二是2025年预算增加伙食补助费计入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五通桥区科协部门政府采购项目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底，五通桥区科协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套0。

2025年部门预算0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年五通桥区科协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个，涉及预算42.70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0个，涉及预算0万元；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预算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个，涉及预算42.7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是指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3.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国有资产出租收入等。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1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行政单位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集中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按规定缴存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7.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纳入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